

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资产负债表	3-4 页
2、利润表	5 页
3、现金流量表	6 页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页
5、财务报表附注	8-41 页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审 计 报 告

[2017]京会兴专字第 72000016 号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融资租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上海融资租赁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海融资租赁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融资租赁公司 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汝义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一月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邢崇荣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六（1）	10,402,257.86	246,121,177.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六（2）	26,932,221.44	
预付款项	附注六（3）	30,611,085.20	8,367,964.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准备金			
应收利息		601,320.4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附注六（4）	46,742,506.72	223,981.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附注六（5）		266,188,295.55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六（6）	85,250,472.48	211,888,962.46
流动资产合计		200,539,864.14	732,790,381.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附注六（7）	3,359,449,509.00	586,702,949.52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原价	附注六（8）	523,931.52	450,016.99
减：累计折旧	附注六（8）	84,826.38	14,160.83
固定资产净值	附注六（8）	439,105.14	435,856.1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附注六（8）	439,105.14	435,856.1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六（9）	48,536,000.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08,424,614.14	587,138,805.68
资产总计		3,608,964,478.28	1,319,929,186.8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畅

马印冬

原林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马冬租赁(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附注六(10)	2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六(11)	5,114,574.57	4,734,000.0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六(12)	737,197.65	24,764.35
其中: 应付工资	附注六(12)	574,497.67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附注六(13)	8,061,097.93	11,664,437.86
其中: 应交税金	附注六(13)	8,061,097.93	11,664,437.86
应付利息	附注六(14)	0,525,579.9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附注六(15)	50,645,711.42	9,782.5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3,084,161.48	16,432,984.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六(16)	1,911,494,075.98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种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11,494,075.98	
负债合计		2,184,578,237.46	16,432,984.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六(17)	1,250,000,000.00	1,250,000,000.00
国家资本	附注六(17)	1,250,000,000.00	1,250,000,000.00
其中: 国有法人资本	附注六(17)	1,250,000,000.00	1,25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其中: 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附注六(17)	1,250,000,000.00	1,2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六(18)	3,750,000.00	3,75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六(19)	17,063,624.08	4,974,620.22
其中: 法定公积金	附注六(19)	17,063,624.08	4,974,620.22
任意公积金			
盈余公积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六(20)	153,572,616.74	44,771,582.0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4,386,240.82	1,303,496,202.2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24,386,240.82	1,303,496,20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08,964,478.28	1,319,929,186.80

载于第8页至第4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刘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之马印冬
1402000040854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原林



利润表

编制单位：同策租赁（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2016年1-10月	2015年12月31日
一、营业总收入		240,569,735.46	59,480,134.42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六（21）	232,549,241.89	45,415,689.96
利息收入	附注六（21）	8,020,493.57	14,064,444.4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101,844.36	1,536,381.98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六（21）	73,874,552.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附注六（22）	528,140.51	1,009,510.2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附注六（23）	1,414,191.54	3,346,705.75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财务费用	附注六（24）	-1,715,040.30	-2,819,834.06
其中：利息支出	附注六（24）	95,577.97	7,564.71
利息收入	附注六（24）	1,810,618.27	2,827,398.2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25）		376,986.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467,891.10	58,320,738.74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六（26）	2,719,218.77	6,007,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债务重组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187,109.87	64,328,238.74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六（27）	42,297,071.29	14,582,036.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890,038.58	49,746,20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890,038.58	49,746,202.24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0,890,038.58	49,746,20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890,038.58	49,746,202.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第8页至第4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畅

马印冬
140200040854

原林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1,735,567.04	53,136,357.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19,216.1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4,798,328.63	1,054,011,50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9,253,114.44	1,107,147,859.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16,466.69	809,430.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662,203.04	8,312,448.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6,249,413.37	1,200,418,67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1,828,083.10	1,209,540,54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425,031.34	-102,392,690.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6,986.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0	100,376,986.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77,390,067.50	905,613,118.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7,390,067.50	1,035,613,118.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7,390,067.50	-935,236,132.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3,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72,2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3,935,229.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56,225,229.83	1,253,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795,924.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438,015.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1,745,028.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96,978,96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246,262.02	1,253,7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718,769.14	216,121,177.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121,177.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02,407.86	216,121,177.00

载于第8页至第4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畅

之马印冬
1402000040854

原林



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2016 年 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融资租赁公司”）是由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大同煤矿集团（香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21712367D，注册资本人民币 125,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畅，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马吉路 2 号 2302 室。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2015 年 1 月 12 日，上海融资租赁公司在上海市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0,000.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 40%；大同煤矿集团（香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出资 60,000.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 60%。

2015 年 11 月 5 日，根据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向上海融资租赁公司出资 25,0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实收资本。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注册资本人民币变更为 125,000.00 万元人民币，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65,000.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 52%；大同煤矿集团（香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出资 60,000.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 48%。

上海融资租赁公司的母公司为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2 日至 2016 年



10月31日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



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



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



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的账龄
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款项性质及收回时间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个别认定法

组合 1 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0.00	0.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 2 中,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款项性质及可收回性判断计提比例。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 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



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8“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



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9、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



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



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无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1%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0,402,257.86	246,121,177.00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0,402,257.86	246,121,177.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201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余额中包含 30,000,000.00 元购买固定资产保证金。

2、应收帐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932,221.44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合计	26,932,221.44	1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无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6 年 10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8,241,639.83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7.73%。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大同煤矿集团塔山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007,751.78	1 年以内	29.73
大同煤矿集团阳高热电有限公司	3,497,805.86	1 年以内	12.99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3,378,045.87	1 年以内	12.54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热电有限公司	1,870,555.55	1 年以内	6.95
神木县中久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487,480.77	1 年以内	5.52
合计	18,241,639.83		67.73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611,085.20	100.00	8,367,964.50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30,611,085.20	100.00	8,367,964.5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16 年 1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朔州市恒信电力设备检修有限公司	482,929.86	1.58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江苏冠科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淮安分公司	30,000,000.00	98.00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上海巧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28,155.34	0.42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30,611,085.20	100.00		--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保定天威集团特变电气有限公司	209,000.00	2.50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常熟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7,903,641.60	94.45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28,372.90	1.53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35,950.00	0.43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珠海瓦特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91,000.00	1.09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8,367,964.50	100.00		--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742,506.72	100.00			46,742,506.72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押金、保证金及质保金	46,742,506.72	100.00			46,742,506.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6,742,506.72	100.00			46,742,506.72

续表：

类 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3,981.61	100.00			223,981.61
组合 1：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押金、保证金及质保金	223,981.61	100.00			223,981.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23,981.61	100.00			223,981.61

组合中，押金、保证金及质保金的账龄：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6,628,555.72		
1—2 年	113,951.00		
合计	46,742,506.72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续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3,981.61		
1-2 年			
合计	223,981.61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	182,506.72	113,951.00
备用金	10,000.00	110,050.81
保证金	46,550,000.00	
合 计	46,742,506.72	223,981.6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46,550,000.00	1 年以内	99.59	
上海高帆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	113,951.00	1 年以内	0.24	
董扬子	押金	16,000.00	1 年以内	0.03	
黄伊丽	押金	12,000.00	1 年以内	0.03	
吴亚妮	备用金	10,000.00		0.02	
合 计	—		—	99.91	—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上海高帆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	113,951.00	1 年以内	50.87	
吴亚妮	备用金	101,747.63	1 年以内	45.43	
李鑫	备用金	6,061.18	1 年以内	2.71	
赵志玲	备用金	2,221.80	1 年以内	0.99	
合 计	—	223,981.61	—	100.00	—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66,188,295.55	详见附注六、6
合 计		266,188,295.55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重分类		1,888,962.46
贷款	85,000,000.00	210,000,000.00
管理费用调整	250,472.48	
合 计	85,250,472.48	211,888,962.46

注：2016 年 10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本公司分别向山西漳泽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和临汾泽凯能源有限公司发放的短期借款；2015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本公司向山西漳泽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发放的短期借款。

7、长期应收款

2016 年 10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733,667,093.71		3,733,667,093.71				4%-7%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74,217,584.71		374,217,584.71				
合 计	3,359,449,509.00		3,359,449,509.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686,706,935.27		686,706,935.27				4%-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00,003,985.75		100,003,985.75				
合 计	586,702,949.52		586,702,949.52				

8、固定资产

(1) 2016 年 10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36,410.26	113,606.73	450,016.99
2、本年增加金额		1,451,341,883.78	1,449,313,305.64	73,914.53	2,900,729,103.95
(1) 购置		1,451,341,883.78	1,449,313,305.64	73,914.53	2,900,729,103.9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451,341,883.78	1,449,313,305.64		2,900,655,189.42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1) 处置或报废		1,451,341,883.78	1,449,313,305.64		2,900,655,189.42
(2) 融资租赁租出					
4、年末余额			336,410.26	187,521.26	523,931.5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438.74	9,722.09	14,160.83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44,387.40	26,278.15	70,665.55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48,826.14	36,000.24	84,826.3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87,584.12	151,521.02	439,105.14
2、年初账面价值			331,971.52	103,884.64	435,856.16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36,410.26	113,606.73	450,016.99
(1) 购置			336,410.26	113,606.73	450,016.9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融资租赁租出					
4、年末余额			336,410.26	113,606.73	450,016.99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4,438.74	9,722.09	14,160.83
(1) 计提			4,438.74	9,722.09	14,160.83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4,438.74	9,722.09	14,160.8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31,971.52	103,884.64	435,856.16
2、年初账面价值					

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神木县佳明新能源有限公司	25,852,000.00	
神木普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22,684,000.00	
合计	48,536,000.00	

1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余额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 短期借款明细: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11、应付账款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设备款	5,114,574.57	4,734,000.00
合 计	5,114,574.57	4,734,000.00

1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1,564.3	3,189,824.9	2,560,219.2	641,17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200.05	295,940.02	213,112.47	96,027.6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4,764.35	3,485,764.92	2,773,331.67	737,197.70

续表:

项目	2015 年 1 月 12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827,832.72	816,268.42	11,564.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7,980.09	64,780.04	13,200.0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905,812.81	881,048.46	24,764.3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15,987.92	2,041,490.25	574,497.67
2、职工福利费		263,607.08	263,607.08	
3、社会保险费				
其中: 医疗保险费	6,453.20	106,806.10	102,358.00	10,901.30
工伤保险费	293.40	2,878.90	2,954.20	218.10
生育保险费	586.70	10,278.50	9,775.00	1,090.20
4、住房公积金	4,231.00	83,593.00	80,801.00	7,02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673.42	59,233.64	47,439.7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11,564.30	3,189,824.92	2,560,219.17	641,170.05

续表: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项目	2015 年 1 月 12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2,809.95	752,809.95	
2、职工福利费		15,646.33	15,646.33	
3、社会保险费		34,204.44	26,871.14	7,333.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099.79	23,646.59	6,453.20
工伤保险费		1,368.26	1,074.86	293.40
生育保险费		2,736.39	2,149.69	586.70
4、住房公积金		20,172.00	15,941.00	4,23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00.00	5,000.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827,832.72	816,268.42	11,564.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2,320.05	212,372.00	202,889.65	21,802.40
2、失业保险费	880.00	10,433.02	10,222.82	1,090.20
3、企业年金缴费		73,135.00		73,135.00
合 计	13,200.05	295,940.02	213,112.47	96,027.60

续表：

项目	2015 年 1 月 12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57,463.54	45,143.49	12,320.05
2、失业保险费		4,104.55	3,224.55	880.00
3、企业年金缴费		16,412.00	16,412.00	
合 计		77,980.09	64,780.04	13,200.05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21%、1.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3、应交税费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405,945.4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483,387.27	11,628,102.40
个人所得税	3,349.05	36,335.46
城建税等相关附税	168,416.18	
合 计	8,061,097.93	11,664,437.86

14、应付利息

(1) 应付利息余额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8,525,579.91	
合 计	8,525,579.91	

(2) 应付利息明细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山西漳电蒲洲热电有限公司（平安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1,551,047.00	
山西漳电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织女泉风电分公司（平安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1,291,868.37	
大同煤矿集团塔山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平安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1,239,233.62	
阿克陶县新特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平安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413,022.79	
神木县东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423,971.43	
神木县光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243,501.12	
神木县中久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875,205.46	
神木县昌益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474,687.71	
神木县绿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474,687.71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23,076.92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115,277.78	
合 计	8,525,579.91	

1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社保	32,744.70	9,782.35
往来款	1,871,966.72	
质保金	2,180,000.00	
安装费	11,000.00	
保证金	46,550,000.00	
合 计	50,645,711.42	9,782.35

(2)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0,645,711.42	9,782.35
1 至 2 年		
合 计	50,645,711.42	9,782.35

1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余额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	1,911,494,075.98	
合 计	1,911,494,075.98	

(2) 长期借款明细: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山西漳电蒲洲热电有限公司(平安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276,750,000.00	
山西漳电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织女泉风电分公司(平安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230,540,000.00	
大同煤矿集团塔山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平安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299,980,000.00	
阿克陶县新特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平安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99,980,000.00	
神木县东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122,622,037.99	
神木县光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133,000,000.00	
神木县中久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133,000,000.00	
神木县昌益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133,000,000.00	
神木县绿源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122,622,037.99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合 计	1,911,494,075.98	

17、实收资本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投资者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0.00	52.00			650,000,000.00	52.00
大同煤矿集团(香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48.00			600,000,000.00	48.00
合 计	1,250,000,000.00	100.00			1,250,000,000.00	100.00

续表: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 月 12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52.00
大同煤矿集团(香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48.00
合 计			1,250,000,000.00		1,250,000,000.00	100.00

注: 2015 年 5 月 20 日经上海至臻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 PASHB(2015)0050 号验资报告审验, 大同煤矿集团(香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出资 60,000.00 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的 60.00%; 2015 年 3 月 16 日经上海至臻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 PASHB(2015)0025 号验资报告审验,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0,000.00 万元人民币, 该出资经占注册资本的 40.00%;

2015 年 11 月 5 日, 根据公司增资扩股协议,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向本公司出资 25,000.00 万元增加实收资本。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 注册资本人民币变更为 125,000.00 万元,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65,000.00 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52%; 大同煤矿集团(香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出资 60,000.00 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48%。

18、资本公积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3,750,000.00			3,75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3,750,000.00			3,750,000.00

续表: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2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3,750,000.00		3,750,000.00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3,750,000.00		3,750,000.00

注：2015 年 11 月 26 日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投入资金 3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9、盈余公积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4,974,620.22	12,089,003.86		17,063,624.0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 计	4,974,620.22	12,089,003.86		17,063,624.08

续表：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2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4,974,620.22		4,974,620.2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 计		4,974,620.22		4,974,620.22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4,771,582.0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890,038.58	49,746,202.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089,003.86	4,974,620.2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53,572,616.74	44,771,582.02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2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2,549,241.89	73,874,552.61	45,415,689.96	
融资租赁手续费收入	118,953,982.48	34,616,875.31	39,387,318.64	
售后回租利息收入	95,312,413.65	39,257,677.3	6,028,371.32	
保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8,282,845.76			
其他业务	8,020,493.57		14,064,444.46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8,020,493.57		14,064,444.46	
合 计	240,569,735.46	73,874,552.61	59,480,134.42	

22、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营业税	137,500.00	703,222.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805.79	43,755.44
教育费附加	167,417.36	131,266.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1,611.56	87,510.87
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	55,805.80	43,755.44
合 计	528,140.51	1,009,510.29

23、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3,808,525.42	905,812.81
租赁费	1,228,788.49	706,029.30
中介机构服务费	795,283.00	448,170.83
税金	610,107.71	676,981.96
差旅费	342,619.18	248,705.90
办公费	199,816.17	222,458.11
折旧费	70,665.55	14,160.83
业务招待费	100,264.40	2,938.00
其他	258,121.62	121,448.01
合 计	7,414,191.54	3,346,705.75

24、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810,618.27	2,827,398.27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手续费	95,577.97	7,564.21
其他		
合 计	-1,715,040.30	-2,819,834.06

25、投资收益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6,986.3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 计		376,986.30

2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2,719,218.77	6,000,000.00	2,719,218.77
其他		7,500.00	
合 计	2,719,218.77	6,007,500.00	2,719,218.77

注：2015 年度其他为公司因租赁房屋对方违约支付的赔偿金。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促进金融业发展财政扶持落户补贴		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负超 3%即征即退款	2,719,218.77		2,719,218.77
合 计	2,719,218.77	6,000,000.00	2,719,218.77

2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297,071.29	14,582,036.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 计	42,297,071.29	14,582,036.5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163,187,109.87	64,328,238.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297,071.29	16,082,036.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00,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42,297,071.29	14,582,036.50

28、现金流量表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0,890,038.58	49,746,202.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	70,665.55	14,160.8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补充资料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76,986.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 2,858,976,079.24	-166,320,089.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3,445,440,406.45	14,544,022.1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425,031.34	-102,392,690.4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402,407.86	216,121,177.0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16,121,177.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718,769.14	216,121,177.0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 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402,407.86	216,121,177.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02,407.86	216,121,177.0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00,000.00	保证金
合 计	30,000,000.0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持股 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 例 (%)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区晋阳街南条 10 号	电力生产与销售	223,373.78	32.00	32.0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山西漳电蒲洲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漳泽电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漳泽电力平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漳泽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漳泽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织女泉风电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同生煤矿生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大同煤矿阳方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塔山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阿克陶县新特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阳高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山西同煤英利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挖金湾虎龙沟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山西漳电圣科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承租方名称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山西漳电蒲洲热电有限公司	18,121,240.12	25,546,139.15
山西漳泽电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2,533,407.61	3,809,914.53
山西漳泽电力平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5,123,812.52	4,830,410.26
山西漳泽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织女泉风电分公司	6,633,299.32	11,229,226.02
山西漳泽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551,756.88	
山西漳电国电王坪发电那有限公司	487,179.49	
山西同煤英利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5,660,377.36	
大同煤矿集团挖金湾虎龙沟煤业有限公司	3,396,226.42	
大同煤矿集团阳高热电有限公司	17,835,489.09	
同煤集团朔州热电	11,698,113.21	
大同煤矿集团阳方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660,377.36	
同煤集团塔山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7,678,253.77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5,660,377.36	
山西漳电圣科建材有限公司	236,592.58	
山西漳泽电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355,734.27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拆入：	
山西漳泽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山西漳泽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拆出：	
山西漳泽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山西漳泽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85,000,000.00
临汾泽凯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联方	拆借金额
山西漳泽电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山西漳电同华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				
山西漳电蒲洲热电有限公司	353,975,795.61		476,743,987.71	
山西漳泽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织女泉分公司	170,698,753.64		230,536,010.86	
山西漳泽电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96,664,353.24		111,440,000.00	
山西漳泽电力平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80,395,694.56		34171246.5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大同煤矿阳方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3,031,192.64			
大同煤矿集团塔山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48,077,322.20			
阿克陶县新特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9,980,000.00			
大同煤矿集团阳高热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山西同煤英利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大同煤矿集团挖金湾虎龙沟煤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山西漳电圣科建材有限公司	4,844,852.28			
合计	2,597,667,964.17		852,891,245.07	

公司名称：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

编号: 1 02458827



营业执照

(2-1)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名 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胜华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2日至 2063年11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仅供审计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6



证书序号: NO. 019788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陈胜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 48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6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10

仅供审计报告使用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8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陈胜华

证书号：10

发证时间：二〇〇六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七日




 2015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expiration date.

姓名: 王 强
 No. of Certificate: 140100510033
 工作单位: 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1 年 11 月 12 日
 (Revised)

2012.3.13
 08.5.0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申请表
 Decla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姓名: 王 强
 No. of Certificate: 140100510033
 工作单位: 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1 年 11 月 12 日
 (Revised)

2012.3.13
 08.5.08

1. Whereupon the CPA shall apply to the Institute of CPAs to change his/her working unit. The certificate shall be issued by the Institute of CPAs. The CPA shall provide a copy of the certificate to the Institute of CPAs. The CPA shall provide a copy of the certificate to the Institute of CPAs. The CPA shall provide a copy of the certificate to the Institute of CPAs.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赵汝义
 Full name: 赵汝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12-01
 Date of birth: 1968-12-01
 工作单位: 介休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 unit: 介休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40104681205143
 Ident. card No.: 140104681205143



仅供报告后附使用



姓名: 郭振强
 Full name: 郭振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05-02
 Date of birth: 1982-05-02
 工作单位: 北京经世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山西分所
 Work unit: 北京经世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山西分所
 身份证号码: 142402198205020076
 Identity card No: 142402198205020076



仅供报告后附位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40100510054
 No. of Certificate: 140100510054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山西审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西审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1 年 07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 年 07 月 28 日

